

2025 年枣庄市峯城区实验小学单位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等，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贯彻执行区教体局的行政规章制度。

2、配合区人民政府制定符合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以及本校实际的教育发展规划和学校布局调整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3、巩固提高“两基”工作成果和整体水平，配合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动员、组织适龄儿童少年入学，严格控制辍学，推进普及义务教育。

4、组织开展本校的教育教学科研和教育教学改革，科研兴教，科研兴校。负责对本校教育教学业务的具体管理，负责教育教学管理及教研教改工作，全力推进素质教育实施。

5、按照干部和教师的职数、编制和管理权限，负责本校教师人事管理、继续教育、考核考评等工作。

6、负责本校财务和基建管理，筹措资金，改善办学条件等工作。

7、指导、管理、检查、评价本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按照义务教育课程计划，开齐课程开足课时，认真实施中小学的教育教学管理，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枣庄市峄城区教育和体育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1. 枣庄市峄城区实验小学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峯城区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532.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32.76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2,646.06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57
五、其他收入	46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81.99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992.76	本年支出合计	2,997.62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4.86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997.62	支 出 总 计	2,997.62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峯城区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2,997.62	2,532.76	2,532.76						460.00				4.86
205			教育支出	2,646.06	2,181.20	2,181.20						460.00				4.86
	02		普通教育	2,646.06	2,181.20	2,181.20						460.00				4.86
		02	小学教育	2,646.06	2,181.20	2,181.20						460.00				4.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57	269.57	269.5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9.57	269.57	269.57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71	179.71	179.7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86	89.86	89.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99	81.99	81.9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99	81.99	81.99										
		02	事业单位医疗	81.99	81.99	81.99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2,997.62	1,910.57	1,087.05	
205			教育支出	2,646.06	1,559.01	1,087.05	
	02		普通教育	2,646.06	1,559.01	1,087.05	
		02	小学教育	2,646.06	1,559.01	1,087.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57	269.5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9.57	269.57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71	179.7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86	89.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99	81.9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99	81.99		
		02	事业单位医疗	81.99	81.99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32.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2,186.06	2,186.06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57	269.57		
		八、卫生健康支出	81.99	81.99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532.7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537.62	2,537.62		
上年结转	4.86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537.62	支 出 总 计	2,537.62	2,537.6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537.62	1,910.57	1,890.87	19.70	627.05
205			教育支出	2,186.06	1,559.01	1,539.31	19.70	627.05
	02		普通教育	2,186.06	1,559.01	1,539.31	19.70	627.05
		02	小学教育	2,186.06	1,559.01	1,539.31	19.70	627.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57	269.57	269.5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9.57	269.57	269.57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71	179.71	179.7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86	89.86	89.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99	81.99	81.9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99	81.99	81.99		
		02	事业单位医疗	81.99	81.99	81.9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910.57	1,890.87	19.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883.94	1,883.94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17.21	617.21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45	228.45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9.94	49.94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73.05	473.0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71	179.7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9.86	89.8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1.99	81.9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4	11.2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46	152.4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03	0.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9.70		19.7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1		16.2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1.4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		2.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3	6.93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78	6.78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5	0.1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2024 年、2025 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峯城区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实验小学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1,910.57	1,910.57	1,910.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883.94	1,883.94	1,883.94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17.21	617.21	617.21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45	228.45	228.45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9.94	49.94	49.94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73.05	473.05	473.0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71	179.71	179.7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9.86	89.86	89.8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1.99	81.99	81.9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4	11.24	11.2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46	152.46	152.4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03	0.03	0.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9.70	19.70	19.7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1	16.21	16.2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1.44	1.4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	2.05	2.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3	6.93	6.93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78	6.78	6.78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0.15	0.15	0.15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峰城区实验小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087.05	622.19	622.19				460.00		4.86
2024 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级	特定目标类	4.86								4.86
历史遗留人员工资	特定目标类	100.80	100.80	100.80						
三支一扶合同制工资及工会经费	特定目标类	353.77	353.77	353.77						
班主任费	特定目标类	36.48	36.48	36.48						
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特定目标类	53.83	53.83	53.83						
2025 年财政代管资金	特定目标类	460.00						460.00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小学）-区级	特定目标类	36.03	36.03	36.03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残疾儿童）-区级	特定目标类	1.30	1.30	1.30						
安全保障经费	特定目标类	28.08	28.08	28.08						
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捐赠收入用于 改善办学条件	特定目标类	1.50	1.50	1.50						
2025 教师体检费	特定目标类	10.40	10.40	10.4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实验小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注：2025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5 年收入预算 2,997.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32.76 万元，其他收入 460.00 万元，上年结转 4.86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支出预算 2,997.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0.57 万元，项目支出 1,087.05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 年收支预算 2,997.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46.32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 46.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51.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增加 26.2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减少 21.05 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 46.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129.63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83.31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学生人数减少，二是教师人员调离退休致支出经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0.00 万元，2024 年、2025 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 3.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枣庄市峰城区实验小学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5 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0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数相同。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5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枣庄市峰城区实验小学 2025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

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10 个，预算资金 1,082.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22.19 万元。拟对 2025 年财政代管资金、班主任费、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残疾儿童）-区级、三支一扶合同制教师工资及工会经费等 10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082.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22.19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5 年财政代管资金等项目支出 2025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历史遗留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0.8	
		其中:财政拨款	100.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历史遗留人员工资，保障历史遗留人员待遇，提升历史遗留人员工作积极性，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工资经费	≤100.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人数	=42人
		质量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历史遗留人员工资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三支一扶合同制工资及工会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53.77	
		其中：财政拨款	353.77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三支一扶合同制教师工资及工会经费，保障合同制教师待遇，提高合同制老师工作积极性，提高合同制教师工作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支一扶合同制教师工资及工会经费	≤353.77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支一扶合同制教师人数	≥63人
			工会组织活动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三支一扶合同制教师工资发放率	=100%
			工会活动效果评估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三支一扶合同制教师工资	及时
			工会活动按时筹备开展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班主任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6.48	
		其中：财政拨款	36.4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2025年班主任工作，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能力，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班主任费	≤36.4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76人
			班主任活动组织次数	≥6次
			家长会召开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班主任到岗率	=100%
			班主任纪律达标率	=100%
			家长会参与率	≥95%
		时效指标	班主任按时到岗	按时
			班级活动按时开展率	=100%
			家长会按时召开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3.83	
		其中：财政拨款	53.83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2025年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工作，保证退休人员的生活，促进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53.83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区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峯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峯城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6.03		
		其中：财政拨款	36.03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核对、报销等工作，实现经费足额拨付、及时拨付，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小学）	≤36.03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3849人
			教学日常用品购置数量		≥200次
			日常维修维护次数		≥80次
		质量指标	教学日常用品合格率		=100%
			教学业务活动合格率		=100%
			日常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教学日常用品购置及时性		及时
			教学业务活动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日常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义务教育办学条件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教师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残疾儿童）-区级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3	
		其中：财政拨款	1.3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核对、报销等工作，实现经费足额拨付、及时拨付，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提升学校教学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儿童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1.3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人数	=12人
			教学用品购置数量	≥10次
		质量指标	随班就读教学工作完成情况	优
			教学用品质量合格率	=100%
			随班就读教学业务活动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随班就读教学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教学用品购置及时性	及时
			随班就读业务活动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义务教育办学条件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教师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安全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8.08	
	其中：财政拨款		28.0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2025年安全保障工作，全面提升安全保障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安全保障经费	≤28.0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保障人数	=13人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到岗率	=100%
		时效指标	安保人员值班时间(24小时)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安全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满意度	≥98%
			社会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教师体检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4	
		其中：财政拨款	10.4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2025年教师体检费工作，保障教师健康，提升教学质量、增强职业满意度，促进整理健康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教师体检费	≤10.4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5教师体检人数	=260人
		质量指标	2025教师体检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2025及时进行教师体检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整体健康管理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捐赠收入用于改善办学条件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5	
		其中：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2025年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捐赠收入用于改善办学条件工作，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能力，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捐赠收入用于改善办学条件	≤1.5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资产出租间数	=1个
		质量指标	房租费收费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改善教学条件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社会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财政代管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峰城区实验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60		
		其中：财政拨款	46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财务核对、报销等工作，保障课后服务工作、校服、其它代管资金等工作正常进行，提升学校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年财政代管资金	≤46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3849人	
			课后服务次数	≥9次	
			校服征订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工作合格率	=100%	
			校服征订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校服征订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学校教学办学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